

证券代码：002801

证券简称：微光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16

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 2023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为了使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，公司定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15:00-17:00 举办 2023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，就公司发展战略、生产经营、财务状况等情况与投资者进行充分交流，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。

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“互动易”平台举行，投资者可以登录“互动易”网站（<http://irm.cninfo.com.cn>），进入“云访谈”栏目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。

届时公司董事长何平先生，副董事长、总经理邵国新先生，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何思昀女士，财务总监沈妹女士，独立董事胡小明女士及相关工作人员将在网上与投资者进行沟通（如有特殊情况，参会人员会有调整）。

为充分尊重投资者、提升交流的针对性，现就公司 2023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。投资者可访问 <http://irm.cninfo.com.cn> 进入公司 2023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页面进行提问。公司将在 2023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。

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。

特此公告！

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五月六日